股票代码:000761 200761 股票简称:本钢板材 本钢板B 编号:2020-003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八届董事会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董事会于2020年1月2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
2. 2020年1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
3. 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
4.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议案》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公告》刊登于2020年2月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三日

股票代码:000761 200761 股票简称:本钢板材 本钢板B 编号:2020-004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八届监事会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监事会于2020年1月2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
2. 2020年1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 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5人。
4.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固定资产实际情况。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761、200761 证券简称:本钢板材、本钢板B 公告编号:2020-005

关于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3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一)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十九条"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为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更加接近其实际使用寿命,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固定资产管理的需要,公司评估了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和使用年限。

经公司对固定资产的实际状况和折旧年限进行测评认为:公司生产设备的装备水平和技术含量较高,且维护状况良好,2010-2019年公司累计投资设备检修费用119.59亿元,为了使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实际使用寿命更加接近,有必要对我公司部分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调整。

(二)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根据公司固定资产的实际状况, 公司决定从2020年1月1日起对部分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方案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原折旧年限	调整后折旧年限
一、机械设备	14	21
二、动力设备	18	19
三、传导设备	18	28
四、运输设备	6	12
五、工具及其它生产用具	9	14
六、非生产用设备及器具		
1、设备工具	18	22
2、复印机、文字处理机	5	8
七、房屋和建筑物		
1、生产用房	40	40
2、受腐蚀生产用房	25	25
3、受强腐蚀生产用房	10	15
4、非生产用房	30	45
5、简易房	8	10
6、建筑物	25	25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 2019 年及以前各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对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将产生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无影响,预计影响公司 2020年折旧额减少 4 亿元,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均增加3亿元。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最近一期定期报告的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比例均不超过50%;对最近一期定期报告的盈亏性质不发生变化,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2020年1月3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根据固定资产实际使用情况和使用年限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符合固定资产的实际使用状况,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财务会计信息更加客观和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审核意见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固定资产实际情况。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731 证券简称:萃华珠宝 公告编号:2020-006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召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召开,会议召开日期由原定2020年2月4日延期至2020年2月10日,股权登记日不变,仍为2020年1月21日。

一、原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为:2020年2月4日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日期、时间为:2020年2月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1月21日(星期二)

二、股东大会延期原因

为配合疫情防控工作,保证本次股东大会顺利召开,网络投票正常举行,公司原定于2020年2月4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延期至2020年2月10日召开,股权登记日不变,审议事项不变。

三、延期后的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为:2020年2月10日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日期、时间为:2020年2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1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延期召开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仍为2020年1月21日(星期二)。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地点、召开方式、股权登记日、审议事项及登记办法等其他事项均不变,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延期后)。公司对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附件:《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延期后)

特此公告。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日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延期后)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2月10日(星期一)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10日9:30—11:30 、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10日 9:15至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年1月21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1月21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沈河区中街路29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交本次会议审议和表决的议案如下:

1、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2020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3、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以上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上内容的审议需对中小投资者实行单独计票。本次会议审议议案的主要内容详见 2020年1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二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2020-001)、《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二十一次监事会决议公告》(2020-002) 以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其他公告信息。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	《关于公司2020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2020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3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0年1月22日(星期三: 9:00~11:30, 13:30~16:30)

2、登记地点:沈阳市沈河区中街路29号

3、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他人出席的,应当提交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2020年1月22日 16:30 前送达本公司。

4、通信地址:沈阳市沈河区中街路29号

邮编:110041

联系人:郭裕春、于波

联系电话:024-24868333

联系传真:024-24869666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日

附件一: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31

2、投票简称:萃华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对于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 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 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2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年2月10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出席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第1-3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1	《关于公司2020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2020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年 月 日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联系电话:

说明:

1、请股东在议案的表决意见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4、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502 证券简称:鼎龙文化 公告编号:2020-004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暨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通过司法拍卖方式受让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5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郭祥彬先生持有的公司33,099,900股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的3.85%) 于2020年1月23日10时至2020年1月24日10时在"阿里拍卖·司法"网络平台(https://sf.taobao.com)进行公开拍卖。现将本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根据"阿里拍卖·司法"网络平台发布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本次网络拍卖竞价结果如下:

用户姓名龙学勤通过竞买号J4071于2020年1月24日在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称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33,099,900股股票"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该标的网络拍卖成交价格:￥101,677,100.30(壹亿零壹佰陆拾柒万柒仟壹佰元叁角)。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二、股东股份被拍卖的情况

1、本次股份被拍卖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拍卖的股份数量(股)	占其拍卖前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司法拍卖起始日	司法拍卖到期日	拍卖人	拍卖期因
郭祥彬	是	33,099,900	25.14%	3.85%	2020年1月23日10时	2020年1月24日10时	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诉讼

注:本次拍卖前,郭祥彬先生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但并非公司控股股东,其已将所持股份对应的表决权等权利委托给杭州鼎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鼎龙")行使,公司控股股东为杭州鼎龙。本次拍卖完成股份过户后,郭祥彬先生不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股东股份累计被拍卖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郭祥彬先生累计被拍卖股份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拍卖前持股数量(股)	本次拍卖前持股比例	累计被拍卖股份数量(股)	占其拍卖前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郭祥彬	131,663,019	15.31%	33,099,900	25.14%	3.85%

本次拍卖前,郭祥彬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1,663,0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31%,除上述被司法拍卖的33,099,900股,郭祥彬先生所持股份暂未发生其他被拍卖的情形;本次拍卖完成股份过户后,郭祥彬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8,563,1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46%。

三、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参与本次拍卖竞买的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龙学勤先生函告,本次拍卖竞买成功的用户"龙学勤"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龙学勤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同时为维持公司股权结构相对稳定, 龙学勤先生参与了本次拍卖的竞买并以101,677,100.30元的成交价格竞买成功。

本次拍卖前,龙学勤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本次拍卖后,如相关股份后续完成过户,龙学勤先生将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3,099,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5%。龙学勤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杭州鼎龙的实际控制人,与杭州鼎龙系一致行动关系,杭州鼎龙持有公司股份118,290,5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76%。如本次拍卖的相关股份后续完成过户,公司控股股东杭州鼎龙及其一致行动人龙学勤先生将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1,390,4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61%。

四、其他相关情况说明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祥彬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的数量为131,663,0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31%,占其本次拍卖前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轮候冻结的数量为47,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7%,占其本次拍卖前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5.70%。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6月15日、2019年7月27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经公司了解,郭祥彬先生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或拍卖是由于其债务问题产生的诉讼或仲裁事宜而引起,具体情况及涉及金额有待进一步核实确认。

2、郭祥彬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本次拍卖前,郭祥彬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1,663,0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31%;本次拍卖后,如相关股份后续完成过户,郭祥彬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将变更为98,563,1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46%,不再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郭祥彬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股份被司法拍卖事项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或控制权发生变化。

4、本次拍卖后,如相关股份后续完成过户,郭祥彬先生的持股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11.46%)将低于公司控股股东杭州鼎龙的持股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13.76%),公司第一大股东将由郭祥彬先生变更为杭州鼎龙,公司控股股东仍为杭州鼎龙,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龙学勤先生。鉴于郭祥彬先生已将其所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杭州鼎龙行使,如本次拍卖的相关股份后续完成过户,郭祥彬先生委托给杭州鼎龙行使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将变更为98,563,1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46%),杭州鼎龙及其一致行动人龙学勤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将变更为151,390,457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17.61%),即杭州鼎龙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拥有的表决权股份数量为249,953,5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07%)。因此,本次拍卖前后,杭州鼎龙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拥有的公司表决权比例保持不变,仍为29.07%。

5、本次拍卖后续还将涉及缴纳拍卖余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

特此公告。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三日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因2020年春节假期延长调整旗下2只定期开放基金开放期及其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根据2020年1月27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延长2020年春节假期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调整2020年春节休市相关安排的公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延长2020年春节休市安排的通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关于2020年春节假期延长证券资金清算交收等相关安排调整的通知》 以及外汇交易中心发布的《关于调整银行间本外币市场2020年春节假期休市安排的通知》,春节假期及春节休市将延长至2020年2月2日(星期日),2020年2月3日(星期一)起正常开市。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针对上述通知,对本公司旗下2只定期开放基金开放期及其申购、赎回业务进行相应调整:

1、兴银汇逸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原定开放期为2020年1月31日至2月6日,开放期为5个工作日。现开放期相应顺延调整,仍为5个工作日,具体为2020年2月3日至2月7日。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可参见本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1月22日发布的《兴银汇逸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2、兴银长乐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定开放期为2020年1月31日至2月6日,开放期为5个工作日。现开放期相应顺延调整,仍为5个工作日,具体为2020年2月3日至2月7日。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可参见本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1月22日发布的《兴银长乐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若国务院办公厅及其他相关机构后续发布通知,再次延长春节假期及春节休市,则上述2只基金恢复申购、赎回业务的时间将再次顺延至正常开市的首日,同时开放期继续顺延调整,但开放期仍为5个工作日。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2月3日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因2020年春节假期延长调整旗下基金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时间安排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国务院《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延长2020年春节假期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20】1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调整2020年春节休市相关安排的公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延长2020年春节休市安排的通知》,2020年春节沪深交易所休市延长至2020年2月2日,2020年2月3日正常开市。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休市期间本公司业务办理时间安排相应调整如下:

1、2020年1月31日本公司将不受理投资者的开户、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分红方式变更、转托管等业务申请,并于2020年2月3日起恢复适用春节假期前公告的相关业务规则,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永赢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起始日将由原定的2020年1月31日顺延至2020年2月3日。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请参见2020年1月23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的《永赢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3、原各基金交易业务相关公告中,涉及2020年1月31日恢复的业务,均顺延至2020年2月3日。

如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春节假期的交易日安排进行调整,本公司旗下基金开放日将相应调整。

风险提示: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月30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2020年春节假期延长期间申购赎回等交易业务及清算交收安排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延长2020年春节假期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分别发布的 《关于调整2020年春节休市相关安排的公告》、《关于延长2020年春节休市安排的通知》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关于2020年春节假期延长证券资金清算交收等相关安排调整的通知》,2020年1月31日调整为非工作日、非交易日、非交收日。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各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旗下基金申购赎回等交易业务及清算交收安排作出调整,现就相关安排调整提示如下:

一、自2020年1月24日至2月2日期间(即交易所休市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基金业务申请,将顺延至假期结束后进行处理。2020年1月31日暂停办理认购、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等相关业务,2020年2月3日恢复上述业务办理,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二、原各基金交易业务相关公告中,涉及到2020年1月31日恢复和生效的业务,均顺延至2020年2月3日。

三、根据中国证监会《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五条的规定,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申购或转换转入货币基金的,自 2020 年 2 月 3 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 2020年 1 月 23 日赎回或转换转出货币基金的,享有该日和整个假期期间的分配权益,将于 2020 年 2 月 3 日起不享有货币基金的分配权益。

四、中银信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原定开放期结束日为2020年1月31日,现开放期结束日顺延至2020年2月3日。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可参见本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1月17日发布的《中银信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五、中银丰荣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原定开放期为2020 年 1 月 31日—2020 年2月3日,现开放期相应顺延为2020 年 2 月 3 日—2020 年 2 月 4 日。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可参见本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1月22日发布的《中银丰荣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六、2020 年1 月23 日(含)前已受理但尚未确认的各类有效交易申请,按照2月3日为下一交易日起计算各自确认日期;已确认的交易,但尚未交收划付的资金,则2月3日为下一交收日,按照各自交收天数进行交收划付,以此类推。

若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如有疑问,敬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cim.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月30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平安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签署的销售合作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平安银行将自2020年2月3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业务规则、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及办理程序等相关规则以平安银行的规定为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代码	简称		
002287	中银美元债美元	006331	中银国有企业债C
163811	中银稳健双利A	006421	中银弘享
163812	中银稳健双利B	006677	中银稳汇短债A
390009	中银稳健添利A	006678	中银稳汇短债C
005852	中银稳健添利C	000305	中银中高等级债A
163806	中银稳健增利	004548	中银中高等级债C
163819	中银信用增利	007335	中银中债1-3年期农发行
163816	中银转债增强A	006224	中银中债3-5年期农发行
163817	中银转债增强B	005093	中银中债7-10年国开债
007752	中银招利A	005690	中银安享债券
007753	中银招利C	007467	中银智享
007035	中银债1-3年期国开债	008202	中银恒裕A
390005	中银纯债A	008203	中银恒裕C
390006	中银纯债C	006853	中银汇享
001235	中银国有企业债A	007476	中银惠兴多利A
		007477	中银惠兴多利C

二、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平安银行客服电话:95511-3

平安银行网址:bank.pingan.com

中银基金客服电话:4008885566或021-38834788

中银基金网址:www.bocim.com

三、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2月3日

证券代码:601555 证券简称:东吴证券 公告编号:2020-009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取消股东大会的相关情况

1.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2020年2月3日

3.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555	东吴证券	2020/1/21

二、取消原因

为配合做好当前的疫情防疫工作,公司决定取消原定于2020年2月3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所涉及议案的后续处理

由于公司未能及时发布取消股东大会的公告,拟表决议案无法在网络投票系统取消,公司提醒投资者不要参与本次网络投票,相关投票将不予统计。原定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将推迟审议,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及股权登记日另行通知。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董事会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3日

证券代码:601198 证券简称:东兴证券 公告编号:2020-003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1月30日以通讯方式举行,应参会表决董事12名,实际参会表决董事12名。会议由董事长魏庆华先生主持,部分监事和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专项捐赠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12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拟投入专项捐赠资金预算不超过1,000万元, 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具体捐赠事宜,并根据《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规定,分不同对象进行捐赠且每笔捐赠金额不超过500万元。

特此公告。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3日

证券简称:贵州茅台 证券代码:600519 编号:临2020-004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在征得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的情况下,于2020年1月29日派专人送达或